一航院关于兑现转制前及过渡期退休人员

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有关待遇的通知

2023年一航院筹措资金用于兑现转制前及过渡期退休人员待遇，以保障这些曾经为一航院做出过贡献的退休人员的有关待遇。具体落实如下：

一、兑现内容及文件依据

（一）集中供热采暖补贴

1.依据：《天津市财政局天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天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调整天津市机关职工集中供热采暖补贴标准的通知》（津财综〔2015〕241号）。

2.兑现时间段：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住房物业服务补贴

1.依据：《市国土房管局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市财政局市人力社保局关于规范天津市机关职工住房物业服务补贴发放问题的通知》（津国土房物〔2015〕345号）。

2.兑现时间段：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三）事业单位规范津贴补贴

1.依据：《天津市规范机关公务员津贴补贴工作实施方案》（津政办发〔2016〕26号）。

2.兑现时间段：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四）防暑降温费

1.依据：《天津市规范机关公务员津贴补贴工作实施方案》（津政办发〔2016〕26号）。

2.兑现时间段：2023年6月1日至2023年9月30日。

（五）企、事业单位增加养老金的差额

1.依据：《市人社局市财政局关于2023年调整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的通知》（津人社局发〔2023〕6号）。

2.兑现时间段：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发放说明

1.本次补差额将于2024年2月8日前兑现完毕，发放至退休人员建设银行卡（折）中。

2.员工可登陆一航院荣休之家网站（http://rx.fdine.com.cn/）查阅个人兑现明细，如兑现明细某一项（或几项）结果为零，则表明实际测算结果为负值或零。

联系人：王凯，马逍

联系方式：022-89560067，022-89560064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

 2024年1月31日